

# 臺北市108學年度中小學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 動物福利與保育子計畫

## 壹、依據

- 一、行政院107年12月26日修訂頒布之動物保護法。
- 二、12年國教課程綱要。
- 三、臺北市108學年度中小學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 貳、緣起與目標

為了保育動物，維護物種多樣性及生態平衡，行政院於107年底動物保護法修訂三讀通過，規定各縣市政府及學校應該普及動物倫理與動物保育法規相關之教育及學習，並落實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中。

希望透過觀察周遭社區、收容機構、家中領養等的犬貓、紀錄其生活，培養换位思考能力，進而探討各國動物保育制度及相關法令之比較。

##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 三、實施對象：臺北市中小學學生。

## 肆、實施期程

- 一、宣導說明會：108年10月
- 二、計畫執行：109年1月至109年6月30日
- 三、實施日期：109年1月起至109年6月止
- 四、實施方式：辦理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攝影主題以從動物福利與保育觀點出發，透過觀察周遭社區、收容機構、家中領養等的犬貓、紀錄其生活，培養换位思考能力。

伍、獎勵與補助方式：本計畫執行有功人員，核予嘉獎。

陸、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付。

柒、本計畫經奉核准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臺北市108學年度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活動辦法

### 一、活動說明：

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活動是鼓勵學生透過視覺捕捉動物(以犬貓為主)生命的鏡頭，並記錄犬貓的生活樣貌為拍攝內容，期藉由攝影彰顯動物的生命力、引起社會大眾對於動物福利及保育的重視，同時以攝影內容說明欲傳達動物福利及保育的理念為何，並省思關懷動物過程中對於自身生命中的影響與啟發。

### 二、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 三、活動對象：臺北市國小、國中及高中職學生。

### 四、徵件方式：徵件分3組，分別為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相關說明如下

(一)學生可自行運用任何型式之照相機(含手機)攝影與主題相關的相片報名活動。

(二)每人報名件數**限1件**，建議各校先行校內評選後派出參賽作品，各校參賽作品**至多10件**。

(三)報名作品必須為同學自行攝影之作品，如涉及抄襲、侵害智慧財產權、著作權者，一律取消其活動資格。

(四)報名作品須繳交照片檔及報名表電子檔，相關原始檔案請先自行備份保留。

(五)拍攝內容須符合活動說明，照片解析度為300ppi(含)以上、1200x1800(含)以上、黑白或彩色皆可，照片副檔名格式為.jpg 或.png。

(六)請將拍攝照片置於報名表(Word)內並填寫各項基本資料及說明後印出紙本給學校承辦老師彙整。

(七)請參與競賽學生繳交「照片原始電子檔」及報名表(Word)電子檔給學校承辦老師，照片及報名表檔案命名格式皆為：學校名稱\_序(由學校承辦人協助編碼)\_學生姓名\_作品名稱。

(例:北一女中\_1\_林XX\_仰望45度角的天空)

### 五、收件方式：

(一)以學校為單位繳件，並請於109年4月29日(三)至109年5月1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止，派員親自送達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簽收確認。

#### (二)繳件資料如下

1. 作品繳交彙整表(附件1)，由學校統一填寫。
2. 學生報名表(附件2)紙本並依彙整表順序排列。

3. 繳件作品光碟一份(內含作品繳交彙整表、學生報名表、照片原始電子檔，請貴校承辦人協助確認檔案命名格式並編”序”)

#### 六、評審方式：

- (一)邀請動保、攝影、美術等相關領域專家進行評審。
- (二)評審標準如下  
主題理念30%、啟發性20%、構圖40%、視覺吸引與獨創10%。
- (三)評審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酌予增減錄取名額，減額部份得列「從缺」；增額部份得列「佳作」。

七、獎勵：擇優錄取優等、佳作等，各組分別15名。各獎項視報名件數及評審結果得從缺處理。

- (一)國小組：優等獎5名、佳作10名；每名獎狀一紙、作品海報暨活動主題悠遊卡一張及圖書禮券200元。
- (二)國中組：優等獎5名、佳作10名；每名獎狀一紙、作品海報暨活動主題悠遊卡一張及圖書禮券200元。
- (三)高中職組：優等獎5名、佳作10名；每名獎狀一紙、作品海報暨活動主題悠遊卡一張及圖書禮券200元。

#### 八、附則

- (一)參賽作品需為學生本人之創作，如屬臨摹、抄襲或經查係他人加筆之作品、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賽，違者取消入選資格。
- (二)所有得獎作品，版權為主(承)辦單位所有，承辦單位有權修改，並使用於相關活動上。

九、經費來源：由本局及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獎勵：辦理本計畫相關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從優予以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08學年度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活動

## 作品繳交彙整表

報名組別  
 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職組

一、學校名稱：\_\_\_\_\_

二、作品基本資料與件數：共\_\_\_\_\_件。

序	作者姓名	作品名稱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附件2

序：\_\_\_

## 臺北市108學年度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報名表

### ◆攝影作品

(請於欄位內插入圖片後，自行縮放照片為合適欣賞尺寸)

◆報名組別：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職組

◆作品名稱：

◆拍攝地點：

◆學校名稱：

◆作者姓名：

◆理念說明：(以200字為限)